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estar Healthcare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巨星醫療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93)

**有關收購深圳市德潤利嘉有限公司70%股本權益的
溢利保證的最新資料**

茲提述(i)巨星醫療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七日的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收購深圳市德潤利嘉有限公司(「德潤利嘉」)的70%股本權益；(ii)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及(iii)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七日、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四日、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六日、二零二一年四月七日及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日的公佈(統稱「該等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未有達成德潤利嘉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保證溢利及相關補償額。除非本公佈另有所指，否則本公佈所用的專有詞彙具有該等公佈所界定的相同涵義。

誠如該等公佈所披露，德潤利嘉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達到的實際純利少於年度保證溢利，故德潤利嘉賣方有責任根據股份轉讓協議，向買方補償及償付補償額約人民幣9.76百萬元。

儘管訂約各方之前相互協議透過扣減應或將向賣方支付的累計股息償付補償金額，惟賣方並無兌現承諾。本集團已於二零二一年九月於國際仲裁院(Court of International Arbitration)開展仲裁程序。

自二零二一年九月起，訂約各方已進行兩次仲裁庭審，並已向國際仲裁院呈交進一步的事實陳述及推論的支持文件，以供考慮。截至本公佈日期，國際仲裁院未有作出結論。仲裁裁決預計將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作出。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告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有關德潤利嘉賣方支付補償額的進度及數額(如有)的任何進一步重大發展。

本公司董事亦確認，德潤利嘉股份轉讓協議所列的保證條款自協議簽立起直至本公佈日期為止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巨星醫療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何震發

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何震發先生、王泓女士、廖長香女士及梁俊雄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胡奕明博士、曾勁松先生及Sutikno Liky先生。